

武威职业学院文件

武职院发〔2024〕45号

武威职业学院

关于进一步加强学校科研诚信建设 和学术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工作的通知

各部门、二级学院：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科研诚信建设、强化学术不端问题治理，规范高等学校对学术不端行为的调查处理工作，教育部制定印发了《高等学校学术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实施细则》（教科信〔2024〕3号）和《关于加强高等学校科研诚信建设和学术不端治理的指导意见》（教科信〔2024〕2号），根据甘肃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科研诚信

建设和学术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工作的通知》要求，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请各部门、二级学院认真贯彻落实。

一、明确责任分工。学校党政主要负责人是第一责任人，要切实抓牢科研诚信体系建设，把科研诚信建设与学校科研工作同部署、同推进。学校学术委员会是学术不端行为预防与处理的主体，要扛起主体责任，切实发挥审议、评定、受理、调查、监督、咨询等作用，以刀刃向内、勇于自我革命的态度和决心处理学术不端问题，坚决杜绝科研诚信建设松懈、学术不端处理护短等行为。科研处要严格按照科研诚信要求，加强立项评审、项目管理、验收评估等科研活动全过程科研诚信管理，加强学校校刊、教师成果登记中的科研诚信审查，对违背科研诚信要求的行为要严肃查处。组织人事处要加强人才引进、职称评聘、干部选任中科研诚信审查，在新进教师培养中加入科研诚信教育内容。教务处将科研诚信和科技伦理教育纳入人才培养方案，在学生培养环节中强化相关教育内容，加强学生学习效果监测评估。学生工作处加强学生在各类学术竞赛活动中科研诚信审查与管理。纪检监察室、纪检监察综合室配合学术委员会调查、处理学术不端行为，并切实发挥好监督作用。

二、加强宣传教育。将科研诚信和科技伦理教育纳入学生培养和教师培训中，并在“普法周”“科技活动周”“知识产权周”等重要节点以专题讲座、警示教育、主题班会等形式开展科研诚信专题宣传教育活动，营造浓厚的科研诚信氛围。

三、认真贯彻落实。请各部门、二级学院高度重视科研诚信建设工作，及时组织本部门教师，本学院师生认真学习《高等学校学术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实施细则》（教科信〔2024〕3号）和《关于加强高等学校科研诚信建设和学术不端治理的指导意见》（教科信〔2024〕2号），贯彻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科研诚信建设和学术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工作的通知》要求，切实加强科研诚信建设，建立学校科研诚信。

- 附件：1.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科研诚信建设和学术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工作的通知
2.关于加强高等学校科研诚信建设和学术不端治理的指导意见
3.高等学校学术不端行为调查处理实施细则



公开属性：依申请公开

武威职业学院办公室

2024年5月15日印发
